

事务所比选扩库入库公告

招标编号: XZRFZB/LS20241203

西藏瑞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的委托,现面向社会邀请符合要求的各潜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投标。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 事务所比选扩库。

2.标段划分及服务范围: 本项目划分为两个标段。

第一标段服务范围: 经济责任审计; 报表审计; 发债审计; 清产核资; 经营业绩专项审计; 工程决算; 土地、水利、公路、房产、矿产、新能源、资产、公司等专项或整体评估业务等。

第二标段服务范围: 税务审计; 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 土地增值税汇算清缴等税务专项审计及咨询等。

3.服务地点: 拉萨市(具体以甲方指定地点为准)。

4.服务期限: 3年(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二、投标人须满足的资格条件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6项条件(按要求提供声明及信用承诺);

2.第一标段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入库单位(联合体成员单位或联合体牵头人)须具备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中国证监会进行证券期货业务备案证明、财政部门出具的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工程咨询单位资信证书乙级及以上的独立法人资格;

(2)人员要求: 入库单位须具备高级注册会计师1人、资产评估师1人、全国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1人;

(3)企业信用: 近三年(2021年01月01日起至至今)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市级及以上国资委限制审计业务、没有发生重大违规行为。(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符合要求);

(4)财务要求: 企业近一年(2022年或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入库单位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财务报告。(联合体所有成员均须符合要求);

(5)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其中联合体成员家数应不超过3家(含3家)。联合体成员应签订联合体投标协议书,投标时应附带联合体投标协议书。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再单独提交投标文件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同一个独立法人企业只能参与一个联合体组合进行投标,对重复投标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3.第二标段资格要求:

(1)资质要求: 入库单位须具备国家主管部门颁发的税务师事务所行政登记证书或财政部门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需具备注册税务师执业资格或高级注册会计师执业资格;

(3)企业信用: 近三年(2021年1月1日起至至今)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未被相关部门因执业质量问题予以行政处罚或禁入的记录,并在承担工作中没有出现重大问题和不良记录;

(4)财务要求: 企业近一年(2022年或2023年)财务审计报告,入库单位成立不足一年的提供成立以来经审计财务报告;

(5)本标段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本项目为审计服务入库项目,采取兼投不兼中原则,两个标段各入库15家符合相关要求的审计服务单位,各投标单位均可就上述两个标段进行投标,但最多允许入库成功1个标段。

三、获取采购文件

3.1、请有意向参与本项目的入库单位,于2024年12月20日至2024年12月26日(上午10时00分至13时00分,下午15时30分至18时30分),将报名资料按标段加盖单位公章扫描成PDF以电子邮箱方式发送至:3144186829@qq.com;报名成功后方可购买采购文件;

3.2、售价: 人民币850元/套,售后不退。

3.3、报名须提供的资料: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委托人授权委托书;

(2)本公告“二、投标人须满足的资格条件”要求的所有证明资料。

(3)若为联合体投标,须提供联合体承诺书并加盖联合体牵头人及成员单位公章(格式自拟)。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4.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 2025年1月3日15时30分(北京时间)

4.2、响应文件递交地点为: 西藏瑞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开标室(拉萨市金珠西路日月湖4区4排6号)。

4.3、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照采购文件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不予受理。

五、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在《拉萨市城投采购电子商务云平台》、《西藏商报》发布。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 拉萨市城市建设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地址: 西藏拉萨市城关区纳金路74号拉萨城投大厦

联系人: 耿先生

电话: 18241541283

招标代理: 西藏瑞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拉萨市金珠西路日月湖水景花园4区4排6号

联系人: 夏女士

电话: 18889095739

声明 / 公告 / 公示

西藏引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慎,将公司法人巨增私章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引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嘎吉林广场城卡乐奇宝贝世界店撤铺,请会员于12月31日前到店退费。
联系人: 陈勇 联系电话: 13896016766
特此声明

城卡乐奇宝贝世界店
2024年12月20日

湖南省高禹建设有限公司不慎,将公司公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湖南省高禹建设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西藏荆藏实业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龚爱民”变更为“余先华”,现声明公司原法人章(编号: 54010110070240)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荆藏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西藏瑞之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91MA7J1R5F99)经研究决议,拟向公司登记机关申请注销登记,请债权、债务人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45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债务。
特此公告

西藏瑞之嘉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拉萨日月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注册号: 5401001000757)、组织机构代码证正、副本,税务登记证正、副本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拉萨日月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拉萨日月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不慎,将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拉萨日月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拉萨翰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不慎,将营业执照正、副本(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401006868342449)及公司公章、财务专用章、法人章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拉萨翰阳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西藏仁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敬宗齐”变更为“敬川”,现声明公司原法人章(编号: 5401025001634)作废。
特此声明

西藏仁力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爱尔音乐餐吧不慎,将食品经营许可证副本(许可证编号: JY15401020075363)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爱尔音乐餐吧
2024年12月20日

城关区上善洗灸馆(个体工商户)经研究决定,已将经营者由“田贵全”变更为“向巴陈林”。
特此公告

城关区上善洗灸馆(个体工商户)
2024年12月20日

西藏日报、西藏商报广告刊登咨询热线:

0891-6349996 6322866

声明

西藏华铄商贸有限公司经研究决定,已将公司名称变更为“西藏博博商贸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龙泽荣”变更为“雷云燕”,现声明公司原法人章(编号: 5401039002236)、财务专用章(编号: 5401039002235)、公司公章(编号: 5401039002234)丢失。
特此声明

西藏博博商贸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声明

普琼不慎,将西藏嘎吉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开具的城关花园嘎吉六区12栋2单元7楼2号购房款发票(发票代码: 054001900105, 发票号码: 01037524 01037525)丢失,声明作废。
特此声明

普琼
2024年12月20日

公告

由西藏云辉实业有限公司承接的“那曲市比如县达塘乡童莫建制通畅项目公路改建工程”于2024年12月5日已经全部竣工,所有工人工资、材料费、机械租赁费等已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公告见报之日起30天内与本公司联系。
联系人: 徐云辉 联系电话: 13648916636
特此公告

西藏云辉实业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声明

由我公司承建的“那曲市小学暖廊建设项目”工程全部完工,所有农民工工资及机械费、材料费已全部结清,如有异议,请于本声明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我司联系。
联系人: 任伦 联系电话: 18782956224
特此声明

西藏伊万卡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公示

由西藏协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建的“拉萨柳梧新区滨河大街市政道路二标段”于2024年10月31日建设完工,并已付清该工程所有农民工工资,如有异议,请于本公示见报之日起30日内与本工程负责人熊磊联系。
联系电话: 13889087483
特此公示

西藏协恒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12月20日

通知

杨永发(身份证号码: 513226200005112719):
你于2024年6月11日承租我位于拉萨市城关区团结新村南三区4-2-54号1层的房屋,但至今已拖欠2个月房租,多次与你联系未果,现请你于本通知见报之日起7日内与我联系并处理相关事宜,逾期后果自负。
特此通知

白玛扎西
联系电话: 13989917387
2024年12月20日